

#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少先队广东省工作委员会 广东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

团粤联发〔2011〕20号

## 关于成立“广东红领巾基金”监督 委员会的决定

为加强对“广东红领巾基金”的监督和管理，切实发挥基金帮助困难少年儿童群体的公益效应，提高“广东红领巾基金”的社会公信力，推动“捐赠爱心压岁钱，幸福广东第一棒”活动健康发展，团省委、省少工委、省青基会决定成立“广东红领巾基金”监督委员会。

### 一、工作方针

发动社会力量对“广东红领巾基金”实行社会化、动态化的管理和监督，推进捐赠活动深入、持续开展。

### 二、组织机构

监督委员会由捐方代表、社会知名人士、相关职能部门和媒

体负责人组成。

### 三、工作职责

“广东红领巾基金”监督委员会主要履行以下职责：

- 1、定期了解，检查捐款资金及使用情况；
- 2、定期向社会公布捐款接收和使用情况；
- 3、定期向社会公布基金管理和监督情况；
- 4、适时组织委员会成员到各级团、队组织检查下拨资金使用落实情况。

附件：“广东红领巾基金”监督委员会名单



附件：

## “广东红领巾基金” 监督委员会名单

主 任：

陈 晓(女)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小学校长

副主任：

唐永汉 省政协<sup>委员</sup>代表、广东省检察院反贪局副局长

朱列玉 省人大代表、广东国鼎律师事务所主任

梅志清(女) 南方日报社时政新闻中心科教卫工作室主任

梁丽萍(女) 广东省少先队辅导员联谊会会长

委 员：

朱建华 广东省教育厅思想政治教育处副处长

童 瑶(女) 南方电视台少儿频道总监

黄 莉(女) 《少先队员》杂志社副总编辑

李群英(女) 广州市越秀区少先队总辅导员、全国十佳少先队  
辅导员

姚咏琪(女) 广州市东山培正小学少先队员

王唯唯(女)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小学少先队员

(此件发至县级团委，少工委)

共青

# 广东省红领巾基金“金基中红浪”

（一）主题词：广东红领巾基金 监督委员会 决定

（二）抄送：全国少工委、省教育厅  
省红领巾示范校、省少先队重点联系学校

（三）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11年4月21日

（四）（共印200份）

主题词：广东红领巾基金 监督委员会 决定

抄送：全国少工委、省教育厅  
省红领巾示范校、省少先队重点联系学校

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11年4月21日

（共印200份）